

2019 年  
中国共产党清远市清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清远市清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预算构成

##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清城区纪委监委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中国共产党清远市清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是清城区党内监督的专门机构。清远市清城区监察委员会与清远市清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合署办公,主要职责为履行纪检、监察两项职责,实行一套工作机构、两个机关名称,共同设立内设机构。

## 二、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委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事业单位具体包括:“清城区纪委案件办理管理中心”,清城区纪委案件办理管理中心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清远市清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财政拨款	1374.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78.02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5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清远市清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14.0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74.61	本年支出合计	1374.61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三、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清远市清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四、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五、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374.61	支出总计	1374.61

注： 无。



##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清远市清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080502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43	13.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31	66.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36	0.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36	0.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4.09	214.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4.09	214.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18	76.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住房补贴	137.91	137.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清远市清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374.61	1374.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78.02	449.02	629.00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078.02	449.02	629.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纪检监察事务）	449.02	449.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29.00	0.00	529.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50	8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2.14	82.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40	2.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43	13.43	0.00	0.00	0.00	0.00	0.00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清远市清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31	66.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36	0.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36	0.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4.09	214.0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4.09	214.0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18	76.1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住房补贴	137.91	137.91	2210203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清远市清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374.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78.0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清远市清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14.0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74.61	本年支出合计	1374.61
		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374.61	支出总计	1374.61

注：无。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清远市清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374.61	745.61	629.0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78.02	449.02	629.00
[20111]纪检监察事务	1,078.02	449.02	629.00
[2011101]行政运行（纪检监察事务）	449.02	449.02	0.00
[2011104]大案要案查处	100.00	0.00	100.00
[2011199]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29.00	0.00	529.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50	82.50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2.14	82.14	0.00
[2080501]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40	2.40	0.00
[2080502]行政单位离退休	13.43	13.43	0.00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清远市清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31	66.31	0.00
[20808]抚恤	0.36	0.36	0.00
[2080801]死亡抚恤	0.36	0.36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214.09	214.09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14.09	214.09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76.18	76.18	0.00
[2210203]住房补贴	137.91	137.91	0.00

注： 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清远市清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745.61
<b>[301]工资福利支出</b>	<b>[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b>	<b>609.16</b>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资金津补贴	105.83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资金津补贴	19.01
[30107]绩效工资	[50101]工资资金津补贴	217.6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1]工资资金津补贴	57.01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1]工资资金津补贴	9.30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76.18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4.23
<b>[302]商品和服务支出</b>	<b>[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b>	<b>101.14</b>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20.00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清远市清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2]印刷费	[50201]办公经费	2.00
[30207]邮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2.40
[30211]差旅费	[50201]办公经费	2.00
[30216]培训费	[50203]培训费	2.00
[30217]公务接待费	[50206]公务接待费	7.50
[30228]工会经费	[50201]办公经费	15.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201]办公经费	22.44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8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31
[30305]生活补助	[50901]社会福利和补助	0.36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清远市清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15.82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0999]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13

注：无。

##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清远市清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78.70	78.70	0.00	0.00
“三公”经费	40.50	40.5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00	3.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7.50	17.50	0.00	0.00

注：无。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清远市清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374.61 万元，比上年增加 415.11 万元，增长 43.2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业务和人员较多，财政拨款收入相应增加，政府购买人员工资纳入预算，增加“勤廉工程”建设工作经费、“正风”行动工作经费、案件办理管理中心工作全区纪检监察干部外出开展纪检监察实务培训等经费；支出预算 1374.61 万元，比上年增加 415.11 万元，增长 43.2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业务和人员较多，财政拨款收入相应增加，政府购买人员工资纳入预算，增加“勤廉工程”建设工作专项经费、“正风”行动工作专项经费、案件办理管理中心工作经费、全区纪检监察干部外出开展纪检监察实务培训经费等。

###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19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40.50 万元，比上年增加 25 万元，增长 161.2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业务，新增因公出国（境）经费；本年度与其他单位联系业务较多，公务接待费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20 万元，比上年增加 2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业务，新增追逃追赃办案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比上年减少 5 万元，下降 62.50%，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改革后，车辆

数量减少，费用也相应减少；公务接待费 17.5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 万元，增长 133.3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与其他单位联系业务较多，增加了协助上级及兄弟市纪检监察机关到我去办案调查接待费用。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2019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119.20 万元，比上年增加 75.80 万元，增长 174.6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纪检监察业务和人员较多，增加单位的日常公用经费及因公出国（境）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2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7.5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8.70 万元。

###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等。

###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349.48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0 平方米，车辆 4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349.48 万元，主要是（包括：专用设备 0 万元；通用设备 294.48 万元，家具用具及其他 55 万元，占总资产 100%。）2018 年新增固定资产 144.04 万元，其中专用设备 0 万元，通用设备 113.58 万元，家具用具及其他 30.46 万元。等。

##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9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纪检监察机关办案案件专项经费	100 万元	通过提高办案人员业务能力，强化监督检查和审查调查工作，扎实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严肃查处违反党纪政纪、涉嫌违法的行为，始终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遏制腐败滋生蔓延势头，净化党风政风，为全区经济社会快速发展保驾护航。
全区纪检监察干部外出开展纪检监察业务培训费	75 万元	为进一步加强纪检监察干部的综合素质，提升纪检监察业务技能和依纪依法履职能力。
“勤廉工程”建设工作专项经费	70 万元	通过开展常态化明查暗访、组织开门整治、深化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拓展微监督平台建设等方式，大力推进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集中整治，严肃查处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

注：无。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